证券代码：300756 证券简称：中山金马 公告编号：2020-058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19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 1 人已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对该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5.40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注册资本将减少 5.40 万元，注册资本由 7,288.70 万元变更为 7,283.30 万元；公司总股本也将相应减少 5.40 万股，股份总数由 7,288.70 万股变更为 7,283.30 万股。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

由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依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发出本公告并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的，应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300756 证券简称：中山金马 公告编号：2020-057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0 年 5 月 20 日下午 15:00。

2、本次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 年 5 月 20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 0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 09:15-15:00。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三路 5 号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邓志毅先生

7、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8、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8 人，代表股份 52,881,357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2.5525%。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2 人，代表股份 52,132,477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1.525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6 人，代表股份 748,88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0275%。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8 人，代表股份 17,514,82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4.030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2 人，代表股份 16,765,94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3.002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6 人，代表股份 748,88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0275%。

（2）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及董事会秘书现场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刘奕华由于工作原因缺席现场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副总经理高庆斌由于工作原因缺席现场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会议提案进行了投票表决，审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2,872,47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32%；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4%；弃权 5,48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7,505,94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93%；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4%；弃权 5,4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13%。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和《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2,872,47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32%；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4%；弃权 5,48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7,505,94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93%；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4%；弃权 5,4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13%。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2,872,47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32%；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4%；弃权 5,48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7,505,94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93%；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4%；弃权 5,4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13%。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2,872,47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32%；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4%；弃权 5,48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7,505,94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93%；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4%；弃权 5,4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13%。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0—2022 年度战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2,874,47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70%；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4%；弃权 3,48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7,507,94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7%；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4%；弃权 3,4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9%。

《2020—2022 年度战略规划》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英文名称及英文简称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2,874,47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70%；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4%；弃权 3,48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7,507,94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7%；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4%；弃权 3,4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9%。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拟变更公司英文名称及英文简称的公告》。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2,877,9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6%；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7,511,42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06%；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2,874,47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70%；反对 6,88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7,507,94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7%；反对 6,8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暨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2,874,47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70%；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4%；弃权 3,48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7,507,94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7%；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4%；弃权 3,4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9%。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暨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9 年度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2,874,47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70%；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4%；弃权 3,48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7,507,94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7%；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4%；弃权 3,4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9%。

《2019 年度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14,84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9220%；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128%；弃权 5,48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665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760,84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463%；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417%；弃权 5,4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119%。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和核销资产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2,872,47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32%；反对 8,88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68%；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7,505,94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93%；反对 8,8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0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 2019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公告》。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确定其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2,872,47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32%；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2%；弃权 3,48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7,505,94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93%；反对 5,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08%；弃权 3,4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9%。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确定其年度审计报酬的公告》。

（十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 2020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2,874,47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70%；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4%；弃权 3,48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7,507,94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7%；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4%；弃权 3,4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9%。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申请 2020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2,872,47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32%；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4%；弃权 5,48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7,505,94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93%；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4%；弃权 5,4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13%。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十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回购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2,874,47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70%；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4%；弃权 3,48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7,507,94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7%；反对 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4%；弃权 3,4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9%。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回购担保的公告》。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参加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日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兴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康生化”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保荐机构对绿康生化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7]473 号文“关于核准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3,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5.20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456,000,000.00 元。截至 2017 年 4 月 26 日，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456,000,000.00 元，扣除发行承销及保荐费 68,000,000.00 元后，主承销商（保荐人）兴业证券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汇入公司开立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城县支行账号为 13960101040018941 的募集资金专户 240,919,100.00 元、开立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浦城支行账号为 405273862164 的募集资金专户 49,975,400.00 元（已扣除发行费用 19,847,700.00 元）和开立在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账号为 905071001001000004719 5 的募集资金专户 77,257,8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68,152,300.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 [2017] 第 ZF10501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本年度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73,970,452.10 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余额为 30,000.00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27,845,829.67 元，将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已使用资金及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本金后，募集资金余额应为 -5,818,152.10 元，差异 33,663,981.77 元系扣除手续费的利息收入和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的收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城县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浦城支行和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开设了三个专项账户，账户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状态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城县支行	13960101040018941	活期户	正常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浦城支行	405273862164	活期户	销户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	905071001001000004719 5	活期户	正常

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浦城支行 405273862164 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18 年 5 月 9 日销户。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本金余额为 30,0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城县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浦城支行和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设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年末余额（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城县支行	13960101040018941	活期户	24,012,022.81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	905071001001000047195	活期户	3,833,806.86
合计			27,845,829.6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782.47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1、技术中心扩建项目：该项目主要用于建设研发大楼及配套设备、流动资金等，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项目建成后，新产品新剂型的研发和小试、中试研发成果可为公司带来可观的间接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该项目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事项。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未发生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本报告披露的情况外，公司截至 2019 年未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18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叁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即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资产品，有效期自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2019 年 4 月 1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即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收益凭证等），有效期自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意见，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

2019 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手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2019 年末余额
1	兴业银行浦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19-1-2	2019-4-2	-
2	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3343 期	3,000.00	2019-1-23	2019-7-23	-
3	兴业银行浦城支行	金融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19-3-25	2019-9-25	-
4	兴业银行浦城支行	金融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9-4-23	2019-10-22	-
5	兴业银行浦城支行	金融结构性存款	7,000.00	2019-4-3	2020-4-3	7,000.00
6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结构性存款 CK1903085	10,000.00	2019-6-21	2019-12-24	-
7	兴业银行浦城支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19-6-21	2019-12-20	-
8	兴业银行浦城支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19-7-25	2020-1-24	3,000.00
9	兴业银行浦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19-9-26	2019-12-25	-
10	兴业银行浦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9-10-23	2020-4-23	5,000.00
11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益凭证汇沣 2019018 期 SFT168	3,000.00	2019-12-26	2020-6-17	3,000.00
12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益凭证荣耀专享 199 号 SHS535	5,000.00	2019-12-27	2020-12-23	5,000.00
13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益凭证荣耀专享 200 号 SHS536	3,000.00	2019-12-27	2020-3-5	3,000.00
14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益凭证荣耀专享 202 号 SKB383	2,000.00	2019-12-27	2020-7-2	2,000.00
15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益凭证荣耀专享 201 号 SKB382	2,000.00	2019-12-27	2020-5-6	2,000.00
	合计		56,000.00			30,000.00

除此之外，公司 2019 年度未发生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原募投项目“2,400 吨/年活性杆菌肽系列产品扩建项目是公司基于 2014 年公司上市前的产能情况、市场情况、未来发展规划以及行业政策制定的，随着时间的推移，公司面临的国内行业政策发生了一些变化。为了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着控制风险、审慎投资的原则，决定对原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上述调整。2019 年 10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对“2,400/年活性杆菌肽系列产品扩建项目”的相关事项进行变更，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持续督导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变更情况如下：公司拟将“2,400 吨/年活性杆菌肽系列产品扩建项目”截至 2019 年 10 月 30 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26,329.26 万元及后续产生利息净额变更用于“年产活性 1,200 吨杆菌肽预混剂和 1,200 吨兽药原料药（硫酸新霉素）项目”，项目预计将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投入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详见公告编号（2019-066）《绿康生化-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并经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告编号（2019-071）《绿康生化-关于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 2019 年度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是否合规的结论性意见

通过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绿康生化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及预计可使用状态变更情况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有关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815.2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82.4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3,920.9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97.0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3,920.9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4.9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2,400 吨/年活性杆菌肽系列产品扩建项目	是	24,091.91	170.93	79.60	170.93	100.00	不适用	注 1	不适用	是(注 5)
2.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否	7,725.78	7,725.78	456.93	982.64	12.72	2020 年 4 月	注 2	不适用	否
3.投入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4,997.54	4,997.54		4,997.54	100.00	已完成	注 3	不适用	否
4.年产活性 1,200 吨杆菌肽预混剂和 1,200 吨兽药原料药（硫酸新霉素）项目	是		23,920.98	1,245.94	1,245.94	5.21	注 4	注 4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6,815.23	36,815.23	1,782.47	7,397.05	20.0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注 1、2,400 吨/年活性杆菌肽系列产品扩建项目已变更，未产生效益。 注 2、技术中心扩建项目主要用于建设研发大楼及配套设备、流动资金等，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项目建成后，新产品新剂型的研发和小试、中试研发成果可为公司带来可观的间接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注 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用于流动资金，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注 4、年产活性 1,200 吨杆菌肽预混剂和 1,200 吨兽药原料药（硫酸新霉素）项目尚处于建设中，故尚未产生效益，预计将于 2020 年 12 月达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 5“2,400 吨/年活性杆菌肽系列产品扩建项目是公司基于 2014 年公司上市前的产能情况、市场情况、未来发展规划以及行业政策制定的，随着时间的推移，与国内行业政策的变化，公司决定对该项目进行变更。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此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此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此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报告三（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									

保荐代表人：
签名：
陈 耀 李蔚岚

证券代码：002917 证券简称：金奥博 公告编号：2020-048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0 年 5 月 7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派方案是一致的，本次实施分派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80,896,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900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00000 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20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10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80,896,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271,344,000 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 年 5 月 26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 年 5 月 27 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0 年 5 月 26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 A 股股份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首发前限售股。

4、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272	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0 年 5 月 19 日至登记日：2020 年 5 月 26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公司自行承担。

五、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20 年 5 月 27 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	126,720,000	70.05%	63,360,000	190,080,000	70.0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4,176,000	29.95%	27,088,000	81,264,000	29.95%
总股本	180,896,000	100.00%	90,448,000	271,344,000	100.00%

注：以上股份变动情况仅为公司测算结果，最终以本次权益分派完成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为准。

七、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 271,344,000 股摊薄计算，2019 年年度，每股收益为 0.23 元。

八、咨询机构

咨询机构：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33 楼

咨询联系人：周一玲、喻芳

咨询电话：0755-26970939

传真号码：0755-86567053

九、备查文件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605 证券简称：姚记科技 公告编号：2020-075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的概述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子公司互为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启东姚记扑克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东姚记”）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2018—2020 年的债务提供担保，担保